

购房定金合同 未成年临时工合同实用(模板5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购房定金合同篇一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____个月。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从事_____岗位（工种）工作。乙方同意甲方可以根据经营需要及其身体健康情况，单方变更工作岗位（工种）和工作地点，并同意薪随岗位而变更。乙方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罚。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方执行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实行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十小时的工时制度。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另按加班计算。

（二）甲方保证乙方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享受各种休

假。

四、劳动报酬

乙方的工资按月发放，试用期工资是 _____元（试用期工资不低于最低工资标准的规定），试用期后乙方的工资是_____元。

五、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实行医疗期制度。医疗期期限及医疗期内的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六、本合同的终止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 （一）合同期满，不再续订的；
- （二）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解散、撤销的；
- （三）甲乙双方约定的终止合同条件出现的；
- （四）有不可抗力出现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的。

七、本合同的续订

本合同期满，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本合同，续订合同手续应在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内办理。

八、本合同的解除

-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1、乙方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2、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5、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经有关部门确认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 2、乙方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3、女职工在符合国家和本市有关计划生育规定的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 1、乙方在试用期内；
-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乙方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四）乙方解除合同：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要依法承担责任。

九、 违反本合同的责任

（一）由于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的过错行为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应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违约，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各自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害的，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给予赔偿。

（三）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任何一方受到损害，对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可进行调解；调解无效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劳动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

年月日

购房定金合同篇二

甲方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形式、工资收入水平等事项进行平等协商，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经甲方职工代表大会或者职工大会审议通过后，签订工资集体协议。

（一）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确定乙方正常工作时间工资执行以下第种方式：

1. 甲乙双方实行月（日、小时）工资制。乙方月（日、小时）工资为元

（人民币）。试用期的工资为 元/月（日、小时）。

2. 甲乙双方实行计件工资制，计件单价为元。

3. 甲乙双方约定工资按执行。

劳动合同中约定的工资标准可以根据乙方所在岗位的变化进行调整和变更，

但不得低于工资集体协议中确定的工资标准。甲方提供食宿条件或者等同于提供食宿条件的，不得折算为乙方工资。

（二）劳动报酬支付时间及要求

1. 甲方要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劳动报酬。实行月工资制的，甲方必须于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实行日、小时工资制的双方约定工资支付时间为 。

工资支付日期遇到法定节假日或者休息日的，甲方应当在节假日或者休息日

前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2. 甲方要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甲方安

排加班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加班费。

3. 乙方在享受法定年休假、探亲假、婚假、丧假等休假和产假、哺乳假等假

期期间依法参加社会活动期间，其工资支付按照国家 and 省有关规定执行。

（三）甲方要建立正常的工资增长机制，根据本单位经济效益增长的情况逐

步增加劳动者工资。

购房定金合同篇三

和标准，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2. 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保

护用品，如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的作业，甲方应负责定期对其进行健康检查，并为其采取相应的职业病防护措施以及提供的待遇为 。

3.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对乙方进行专业培训，并在取得特种

作业资格证书后上岗。

4. 乙方系女职工或未成年工的，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对其进行特殊劳动保护。

5. 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在生产过程过程中对甲方

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或者危机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有权拒绝执行。

购房定金合同篇四

第八十九条用人单位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由劳动行政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对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条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的，由劳动行政部门给予警告，责令改正，并可以处以罚款。

第九十一条用人单位有下列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情形之一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支付劳动者的工资报酬、经济补偿，并可以责令支付赔偿金：

- （一）克扣或者无故拖欠劳动者工资的；
- （二）拒不支付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
- （三）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劳动者工资的；
- （四）解除劳动合同后，未依照本法规定给予劳动者经济补偿的。

第九十二条用人单位的劳动安全设施和劳动卫生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或者未向劳动者提供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和劳动保护设施的，由劳动行政部门或者有关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以罚款；情节严重的，提请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决定责令停产整顿；对事故隐患不采取措施，致使发生重大事故，造成劳动者生命和财产损失的，对责任人员比照刑法第一百八十七条的规定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十三条用人单位强令劳动者违章冒险作业，发生重大伤亡事故，造成严重后果的，对责任人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九十四条用人单位非法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处以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

第九十五条用人单位违反本法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的保护规定，侵害其合法权益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处以罚款；对女职工或者未成年工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六条用人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由公安机关对责任人员处以十五日以下拘留、罚款或者警告；构成犯罪的，对责

任人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二）侮辱、体罚、殴打、非法搜查和拘禁劳动者的。

第九十七条由于用人单位的原因订立的无效合同，对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八条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者故意拖延不订立劳动合同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改正；对劳动者造成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九条用人单位招用尚未解除劳动合同的劳动者，对原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该用人单位应当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第一百条用人单位无故不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由劳动行政部门责令其限期缴纳，逾期不缴的，可以加收滞纳金。

第一百零一条用人单位无理阻挠劳动行政部门、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行使监督检查权，打击报复举报人员的，由劳动行政部门或者有关部门处以罚款；构成犯罪的，对责任人员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一百零二条劳动者违反本法规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劳动合同中约定的保密事项，对用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零三条劳动行政部门或者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不构成犯罪的，给予行政处分。

第一百零四条国家工作人员和社会保险基金经办机构的工作人员挪用社会保险基金，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一百零五条违反本法规定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其他法律、法规已规定处罚的，依照该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处罚。

购房定金合同篇五

第三十六条国家实行劳动者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十四小时的工时制度。

第三十七条对实行计件工作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应当根据本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的工时制度合理确定其劳动定额和计件报酬标准。

第三十八条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第三十九条企业因生产特点不能实行本法第三十六条、第三十八条规定的，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可以实行其他工作和休息办法。

第四十条用人单位在下列节日期间应当依法安排劳动者休假：

- （一）元旦；
- （二）春节；
- （三）国际劳动节；
- （四）国庆节；
-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休假节日。

第四十一条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

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第四十二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延长工作时间不受本法第四十一条的限制：

（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三条用人单位不得违反本法规定延长劳动者的工作时间。

第四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标准支付高于劳动者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工资报酬：

（一）安排劳动者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工资报酬；

（三）法定休假日安排劳动者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第四十五条国家实行带薪年休假制度。

劳动者连续工作一年以上的，享受带薪年休假。具体办法由^v规定。